



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建立完善和科学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，有效调动和发挥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与创造性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核心竞争力，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》。具体薪酬方案如下：

一、 独立董事薪酬

公司独立董事薪酬为每年10.00万元（税前）。

二、 非独立董事薪酬

公司非独立董事以公司员工身份领取岗位薪酬，按公司薪酬体系核算，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。

三、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薪酬体系核算，薪酬由月工资和年终绩效奖金构成。

四、 监事薪酬

监事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并在公司领取岗位薪酬，按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，不再另行领取监事津贴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青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日